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全资子公司 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书面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作为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我们对拟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阅，对该议案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吉相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相投资”）向参股公司易玩（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公司投资业务平台吉相投资的发展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本次增资的方式及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自愿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年6月20日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书面意见》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卢永华

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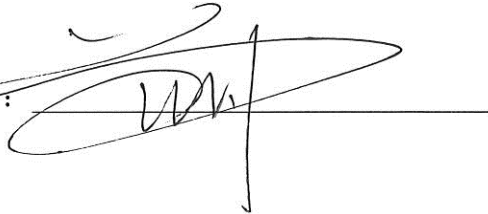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卢永华",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书面意见》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郑甘澍

签署：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书面意见》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林志

签署：

